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L & A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樂亞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95)

股東週年大會延期

茲提述樂亞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的通函(「股東週年大會通函」)及股東週年大會通告(「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的擬定舉行日期。除另行界定者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股東週年大會通函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於二零一六年七月二十五日，本公司發現一份據稱由Yang's Holdings Capital Limited(「YHC」)其中一名授權代表楊詩傑先生(「楊先生」)簽署的偽造代表委任表格(「偽造代表委任表格」)。YHC為主要股東，持有6,003,880,000股股份，相當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28.41%。

楊先生確認彼並無簽署該偽造代表委任表格後，於二零一六年七月二十五日，楊先生就偽造代表委任表格向香港警務處報案。

截至目前為止，本公司已就股東週年大會收到多份代表委任表格，董事會擔心其他代表委任表格是否可能遭偽造。

為保障本公司全體股東(「股東」)整體利益及確定全部代表委任表格是否由獲有關股東正式授權，董事會於二零一六年七月二十六日舉行緊急董事會會議並議決成立調查委員會，成員包括三名董事吳家豪先生、黃昭堡先生及馬志明先生，以調查偽造代表委任表格及股東週年大會適用的其他代表委任表格(「調查」)。

基於偽造代表委任表格及其他代表委任表格存在偽造可能性，董事會認為將股東週年大會延期直至調查完成實屬審慎做法，可保障全體股東利益。

因此，按股東週年大會通告所載目前訂於二零一六年七月二十八日(星期四)上午十一時正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將延期至本公司將在實際可行情況下盡快公佈的日期(「延期」)。

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就延期及調查進度另行作出公佈。

股份已自二零一六年七月二十二日下午一時十四分起暫停買賣以待刊發載有本公司內幕消息的公佈，並將繼續暫停買賣直至另行通告為止。

承董事會命
樂亞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吳家豪

香港，二零一六年七月二十六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兩名執行董事吳家豪先生及楊詩恒先生；一名非執行董事黃昭堡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鄺麟基先生、馬志明先生及陳銘燦先生。

本公佈乃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願就本公佈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並無誤導或欺詐成分；而本公佈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宜，致使本公佈所載任何聲明或本公佈產生誤導。

本公佈將由其刊登之日起最少一連七天在創業板網站<http://www.hkgem.com>「最新公司公告」網頁及本公司網站<http://www.lna.com.hk>登載。